

证券代码：603496

证券简称：恒为科技

公告编号：2020-071

恒为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0 年二季度获得政府补助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获得政府补助的基本情况

2020 年 4-6 月，恒为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及全资和控股子公司合计收到政府补助 1,440,542.71 元，具体明细如下：

序号	项目内容	补助金额 (元)	收到补助时间	补助依据
1	个人所得税代扣代缴手续费	101,068.50	2020 年 4-6 月	《个人所得税扣缴申报管理办法（试行）》（国家税务总局公告 2018 年第 61 号）
2	稳岗补贴	67,530.99	2020 年 4-5 月	湖北省人民政府《关于应对新冠肺炎疫情影响全力以赴做好稳就业工作若干措施的通知》（鄂政办发〔2020〕10 号）、《关于进一步落实企业稳岗返还政策有关工作的通知》宁人社就管[2020]10 号、《关于进一步落实援企稳岗“护航行动”的操作细则》（闽人社发〔2020〕9 号）
3	软件产品增值税即征即退	342,943.22	2020 年 4-5 月	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1]100 号）
4	贴息贴费	406,200.00	2020 年 4 月 27 日	徐汇区财政局贴息贴费专项资金管理办法
5	知识产权资助	6,000.00	2020 年 4 月 27 日	南京市雨花台区政府《雨花台区关于进一步加快软件及信息服务业发

				展的政策意见（修订）》的通知（雨委发[2019]27号）
6	科技企业孵化器创业企业扶持	5,800.00	2020年5月9日	南京软件谷管理委员会《中国（南京）软件谷特色园区科技企业孵化器创业企业扶持办法》
7	2020年科技创新补助	11,000.00	2020年5月29日	南京市委 南京市政府《关于深化创新名城建设提升创新首位度的若干政策措施》宁委发（2019）1号文
8	2019年度现代服务业发展专项资金	500,000.00	2020年6月23日	《关于加快徐汇区现代服务业高端化集群化国际化发展的扶持意见》（徐商务发〔2017〕53号）

二、政府补助的类型及其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的相关规定，公司将在上述期间内收到的政府补助按其类别，计入其他收益、冲减费用、递延收益会计科目，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合计为940,542.71元，明细如下：

政府补助内容	政府补助分类	会计科目	补助金额（元）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元）
个人所得税代扣代缴手续费	与收益相关	其他收益	101,068.50	101,068.50
稳岗补贴	与收益相关	冲减费用	67,530.99	67,530.99
软件产品增值税即征即退	与收益相关	其他收益	342,943.22	342,943.22
贴息贴费	与收益相关	冲减费用	406,200.00	406,200.00
知识产权资助	与收益相关	其他收益	6,000.00	6,000.00
科技企业孵化器创业企业扶持	与收益相关	其他收益	5,800.00	5,800.00
2020年科技创新补助	与收益相关	冲减费用	11,000.00	11,000.00
2019年度现代服务业发展专项资金	与收益相关	递延收益	500,000.00	0
合计			1,440,542.71	940,542.71

具体的会计处理以及对公司2020年度利润产生的影响，以审计机构年度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恒为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0 年 7 月 31 日